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17-045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陶一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拥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瞿国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59,192,109.95	1,969,405,260.18	5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342,417.07	23,806,696.24	13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5,198,379.38	21,276,247.50	15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860,450.47	119,306,205.83	-148.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92	0.0483	126.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92	0.0483	126.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6%	0.99%	1.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460,690,504.33	4,733,206,213.86	1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97,794,907.56	2,526,852,490.49	18.6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265.90	主要是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9,449.00	主要是公司获取出让土地时的返还款在本期的摊销金额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14,400.00	主要是公司当期的期货对冲损失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3,647.94	主要是养猪公司的保险赔偿金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04.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3,598.22	
合计	144,037.6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7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72%	142,833,016	12,484,394	质押	84,800,000	
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28%	70,981,267	12,484,394			
龙秋华	境内自然人	7.26%	38,825,697	38,825,697			
湖南湘投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1%	26,759,580	6,242,19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核心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3%	12,477,343	0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87%	9,987,515	9,987,515			
陈枝	境内自然人	1.17%	6,242,197	6,242,197			
李家权	境内自然人	1.17%	6,242,197	6,242,197			
刘以林	境内自然人	1.17%	6,242,197	6,242,197	质押	6,050,000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	6,242,197	6,242,197			
深圳德威资本投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	6,242,197	6,242,197	质押	6,242,197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30,348,622	人民币普通股	130,348,622	
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	58,496,873	人民币普通股	58,496,873	
湖南湘投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517,383	人民币普通股	20,517,38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核心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477,343	人民币普通股	12,477,343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深	6,197,823	人民币普通股	6,197,823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一组合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85,254	人民币普通股	5,685,254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优选成长	4,791,098	人民币普通股	4,791,098	
诺安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诺安基金中证全指组合	4,646,963	人民币普通股	4,646,963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 深	4,321,054	人民币普通股	4,321,05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深、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优选成长、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 深为同一公司的理财产品，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合并报表项目变动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增长1062%，主要是对冲期货保证金增加。应收账款增长46%，主要是下属子公司山东和美集团有限公司及深圳比利美英伟营养饲料有限公司对外赊销增加。

在建工程增长36%，主要是公司新建河北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的养猪项目、玉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的饲料加工项目工程投资增加。

生产性生物资产增长73%，主要是新增并购子公司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无形资产增长56%，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增并购子公司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商誉增长31%，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增并购子公司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长81%，主要是为未注资新公司项目预付的工程款。

短期借款增长46%，主要是母公司根据销售增长需要补充的银行借款。

预收账款增长74%，主要公司鱼料销售季节性预收款及饲料子公司销售规模增加导致。

保险合同准备金增长52%，主要是子公司湖南大农担保有限公司业务增长而按规定提取的风险准备金。

其他流动负债增长150%，主要是子公司湖南大农担保有限公司计提的担保准备金增加。

长期借款增长52%，主要是新增并购子公司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长期应付款增长95%，主要是子公司山东和美集团有限公司收取的经营保证金增加。

递延收益增长78%，主要是新增并购子公司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资本公积增长30%，主要是公司发行股份收购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增长55.34%，主要是公司饲料及养猪业务快速增长。

营业成本增长56.94%，主要是公司销售收入增长导致相应的成本增长。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增长10230.98%，主要是担保业务增长而按规定提取的风险金。

管理费用增长33.38%，主要是人工增长。

财务费用增长37.37%，主要是银行贷款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增长97.49%，主要是子公司赊销欠款增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51.78%，主要是销售收入增长。

（二）母公司报表项目变动说明

货币资金增长151%，主要是内部子公司回款增加。

应收账款下降40%，主要为加快了客户资金货款回笼速度。

预付账款增长127%，主要为销售增长相应原料预付款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增长23%，主要为增加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唐人神投资有限公司两个公司的投资。

其它非流动资产增加221%，主要为预付尚在注册过程中子公司的工程款。

短期借款增长25%，主要为贷款增加。

应付账款下降33%，主要为加快了原料结算速度。

预收账款增长93%，主要是分公司预收鱼料客户销货款。

营业收入增长31%，主要为销售规模增长。

营业成本增长30%，主要为收入同比便增长。

营业税金及附加增长58647%，主要为从16年5月营改增后会计政策调整所致。

销售费用增长82%，主要为销售增长，相应人员政策投入增加。

管理费用增长26%，主要为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增长。

投资收益增长45%，主要为联营公司辽宁曙光农牧集团有限公司亏损减少。

营业外收入下降42%，主要为政府补贴减少。

所得税增长53%，主要为利润增长。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7年1月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调整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决定本次资产重组方案中的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从不超过34,505.00万元调减至不超过26,396.00万元，其中用于“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华农牧”）东冲12万头无公害生猪养殖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15,252.50万元调减至11,198.00万元，用于“龙华农牧塘冲12万头无公害生猪养殖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不超过14,952.50万元调减至不超过10,898.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调整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公告》）

2、公司于2017年2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龙秋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9号）。（详见公司于2017年2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3、2017年2月24日，茶陵县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了龙华农牧的工商变更事项，龙华农牧90%股权过户手续办理完成，并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本次变更后，龙华农牧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90%的股权。（详见公司于2017年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4、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发行人业务部于2017年3月7日受理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登记申请材料，并出具《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为41,394,422股（其中限售股数量为41,394,422股），本次发行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龙华农牧90%股权）部分的股份发行，本次发行对象为龙秋华、龙伟华，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份数量为534,589,907股，新股上市首日为2017年3月17日。（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与花垣县人民政府签署《生猪绿色养殖投资项目协议书》	2017年01月18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09
控股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可交换债券	2017年03月10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20
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公司无限	2017年03月1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21

售流通股 25,929,127 股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过户登记手续完成		
公司牵头承担的湖南省科技重大专项"优良种猪繁育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示范"通过验收	2017 年 03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17-024
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2017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17-025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交易对手方: 龙秋华、龙伟华	其他承诺	承诺《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6 年 07 月 14 日		严格履行中
	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的承诺、其他承诺	1、承诺《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承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将继续维持唐人神的独立性, 确保上市公司	2016 年 08 月 04 日		严格履行中

		<p>人员独立、资产完整、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3、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1）在承诺人直接或间接与上市公司保持实质性股权控制关系期间，承诺人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p> <p>（2）承诺人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未对任何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3）本次收购完成后，承诺人（包括承诺人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p>			
--	--	--	--	--	--

			<p>成同业竞争的活动；(4) 无论何种原因，如承诺人（包括承诺人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获得可能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承诺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转移给上市公司。若该等业务机会尚不具备转让给上市公司的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上市公司暂无法取得上述业务机会，上市公司有权选择以书面确认的方式要求承诺人放弃该等业务机会，或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其他方式加以解决。4、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p>			
--	--	--	--	--	--	--

			人将会严格遵守有关上市公司监管法规, 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与上市公司发生必要的关联交易, 将严格按照市场公允公平原则, 在履行上市公司有关关联交易内部决策程序的基础上, 保证以规范公平的方式进行交易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从制度上保证上市公司的利益不受损害。			
	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承诺《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6年08月04日		严格履行中
	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的承诺	协议受让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25,929,127股流通股股	2016年08月08日		严格履行中

			份，在股份完成过户后的 12 个月内不会转让。			
	交易对手方： 龙秋华、龙伟华	其他承诺	承诺《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6 年 09 月 29 日		严格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陶一山、黄国盛、郭拥华、黄锡源、陶业、孙双胜、江帆、余兴龙、张少球； 监事：刘宏、丁智芳、黄国民、邓祥建、杨卫红	其他承诺	承诺《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2016 年 07 月 14 日		严格履行中

		<p>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在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具体方式为：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其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其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p>			
--	--	---	--	--	--

			易所和登记 结算公司直 接锁定相关 股份。如调查 结论发现存 在违法违规 情节，其承诺 锁定股份自 愿用于相关 投资者赔偿 安排。			
	交易对手方： 龙秋华、龙伟 华	其他承诺	承诺及时向 唐人神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本次 重组相关信 息，并保证所 提供的信息 真实、准确、 完整，如因提 供的信息存 在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 漏，给唐人神 或者投资者 造成损失的， 将依法承担 赔偿责任；如 本次交易因 涉嫌所提供 或者披露的 信息存在虚 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被 司法机关立 案侦查或者 被中国证监 会立案调查 的，在案件调 查结论明确 之前，将暂停 转让其在唐	2016 年 07 月 14 日		严格履行中

			<p>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具体方式为：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其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其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其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p>			
--	--	--	--	--	--	--

			关投资者赔偿安排；向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将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交易对手方： 龙秋华、龙伟华	其他承诺	一、保证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所必需的、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文	2016年07月15日		严格履行中

		<p>件、资料或口头的陈述和说明，不存在任何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所提供的副本材料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材料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上的签署、印章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所有陈述和说明的事实均与所发生的事实一致。二、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三、承诺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的真实</p>			
--	--	--	--	--	--

			性、准确性、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四、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及声明，将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交易对手方：龙秋华、龙伟华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及其他控股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唐人神及其控股、参股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二、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唐人神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	2016年07月15日		严格履行中

			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损害唐人神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唐人神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同时互负连带保证责任。			
	交易对手方：龙秋华、龙伟华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本人及由本人控制的其他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唐人神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及活动，不存在拥有与唐人神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	2016年07月15日		严格履行中

			权益的情形，亦不存在以任何其他形式取得该等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的情形。二、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唐人神及其控制的其他法人、非法人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			
	交易对手方： 龙秋华、龙伟华	其他承诺	一、本人在最近五年内诚信情况良好，最近五年之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的大额债务、不存在未履行的承诺，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收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二、本人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等情况。三、本人在最	2016年07月15日		严格履行中

			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本人未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交易对手方： 龙秋华、龙伟华	股份限售的承诺	一、本人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唐人神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本人持有的前述新增股份转让将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规定执行。二、上述新增股份发行完毕后至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止，本人由于唐人神送红股、转增股本等	2016 年 07 月 15 日		严格履行中

			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交易对手方： 龙秋华、龙伟华	其他承诺	一、本人合法持有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对该股权拥有完整的股东权益；本人已经依法履行完毕对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人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二、本人持有的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股权之权属清晰，不存在现实或潜在争议，该等股权不存在信托安排、不存在股份代持，不代表其他方的利益，且该等股权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任何担保权益以及受扣押、查封、冻结等限制或禁止	2016年07月15日		严格履行中

			<p>转让的情形。 在本人持有的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股权交割完毕前，本人保证不就本人所持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设置质押等任何限制或负担。三、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如有不实，本人愿意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p>			
	<p>交易对手方： 龙秋华、龙伟华</p>	<p>业绩承诺</p>	<p>一、业绩承诺：龙华农牧对应的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为准）分别不低于 6,651 万、5,544 万、4,343 万。二、补偿方式：唐人神应在 2016-2018 年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标的资产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情况，并由具有</p>	<p>2016 年 07 月 15 日</p>		<p>严格履行中</p>

		<p>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标的资产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额应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确定。若经审计，龙华农牧在补偿期限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未能达到当年承诺净利润，唐人神将在其年度报告披露后的 5 个交易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龙秋华、龙伟华。龙秋华、龙伟华应当按照《业绩补偿协议》、《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三、违约责任：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任何一方如未能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之义务或承诺，则该方应被视作违</p>			
--	--	--	--	--	--

			反本协议。违约方应依本协议约定和法律规定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守约方因其违约行为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包括为避免损失而支出的合理费用）。			
	<p>公司董事：陶一山、黄国盛、郭拥华、黄锡源、陶业、孙双胜、江帆、余兴龙、张少球； 监事：刘宏、丁智芳、黄国民、邓祥建、杨卫红</p>	其他承诺	<p>承诺《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p>	2016年09月29日		严格履行中

			<p>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在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具体方式为：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其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其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p>			
--	--	--	--	--	--	--

			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其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交易对手方： 龙秋华、龙伟华	其他承诺	承诺及时向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唐人神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在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09月29日		严格履行中

			<p>拥有权益的股份，具体方式为：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其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其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其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向与本次</p>			
--	--	--	---	--	--	--

			<p>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将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谷琛</p>	<p>其他承诺</p>	<p>一、本公司/本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本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p>	<p>2016 年 07 月 15 日</p>		<p>严格履行中</p>

			<p>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p> <p>二、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p>			
--	--	--	---	--	--	--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公司/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谷琛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本公司/本人将尽量减少和避免与唐人神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在确有必要与之进行关联交易且该等交易无法避免时，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操作，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唐人神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二、本公司/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唐人神及其股东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6年07月15日		严格履行中
	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本公司/本人及由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法	2016年07月15日		严格履行中

	有限公司、谷琛		人或非法人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唐人神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及活动，不存在拥有与唐人神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的情形，亦不存在以任何其他形式取得该等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的情形。二、本公司/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唐人神及其控制的其他法人、非法人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			
	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谷琛	其他承诺	一、本公司/本人在最近五年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不存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况，也不存在与经济	2016年07月15日		严格履行中

			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二、本公司/本人在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			
	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谷琛	股份锁定的承诺	一、本公司/本人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唐人神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二、上述新增股份发行完毕后至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止，本公司/本人由于唐人神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三、上述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本人持有的新增股份将按照中国证	2016 年 07 月 15 日		严格履行中

		<p>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所有规定进行转让。</p> <p>四、在向中国证监会申报过程中，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对于锁定期安排另有规定或要求的，本公司/本人将根据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或监管部门的要求另行商定锁定期。</p> <p>五、本公司/本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p> <p>六、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本公司/本人完全清楚本承诺的法律后</p>			
--	--	---	--	--	--

			果, 本承诺如有不实之处, 上市公司/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陶一山、陶业	股份限售承诺	唐人神控股: 作为唐人神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龙华农牧 9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中配套融资的发行对象之一, 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前所持唐人神的股票, 自本次交易配套融资的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陶一山、陶业: 本人在唐人神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龙华农牧 9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前所持唐人神的股票, 自本次交易配套融资的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6 年 12 月 07 日		严格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长兼总经理陶一山、董事兼副总	股份限售承诺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	2011 年 03 月 25 日		严格履行中

	<p>经理郭拥华、董秘兼财务总监孙双胜、监事刘宏、邓祥建、杨卫红</p>		<p>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向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直接或间接发行人股份占其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p>		
	<p>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公司的控股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1）除持有唐人神的股份外，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任何其他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的股权或权益（除唐人神的子公司）；除控制唐人神及其子公司外，无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p>	<p>2011 年 03 月 08 日</p>	<p>严格履行中</p>

		<p>其他经济组织。(2) 作为唐人神控股股东期间, 保证不自营或以合资、合作等方式经营任何与唐人神现从事的业务有竞争的业务, 本公司现有的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及其他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附属企业”)亦不会经营与唐人神现从事的业务有竞争的业务。(3) 作为唐人神控股股东期间, 无论任何原因, 若本公司及附属企业未来经营的业务与唐人神前述业务存在竞争, 本公司同意将根据唐人神的要求, 由唐人神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 或通过合法途径促使本公司的附属</p>			
--	--	---	--	--	--

			<p>企业向唐人神转让有关资产或股权,或通过其他公平、合理、合法的途径对本公司或附属公司的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与唐人神存在同业竞争。</p> <p>(4) 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唐人神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唐人神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p>			
	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除持有唐人神及其部分控股子公司、株洲大生贸易有限公司、香港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外,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任何其他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的股权或权益;除控制香港大业</p>	2011年03月08日		严格履行中

		<p>投资有限公司外，无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2) 在本公司作为唐人神股东期间，本公司保证不自营或以合资、合作等方式经营任何与唐人神现从事的业务有竞争的业务，本公司现有的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及其他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附属企业”）亦不会经营与唐人神现从事的业务有竞争的业务。(3) 在本公司作为唐人神股东期间，无论任何原因，若本公司及附属企业未来经营的业务与唐人神前述业务存在竞争，本公司同意将根据唐人神的要求，由唐人神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p>			
--	--	---	--	--	--

			<p>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或通过合法途径促使本公司的附属企业向唐人神转让有关资产或股权，或通过其他公平、合理、合法的途径对本公司或附属公司的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与唐人神存在同业竞争。</p> <p>(4) 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唐人神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唐人神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p>			
	陶一山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陶一山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p> <p>(1) 除持有湖南山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股权，并通过湖南山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株洲成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外，未直接或间接持</p>	2011年03月08日		严格履行中

			<p>有任何其他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的股权或权益（除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除控制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外，无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未在与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未以任何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2）作为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p>			
--	--	--	---	--	--	--

		<p>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3)作为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凡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由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p>			
--	--	---	--	--	--

			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4)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承诺：针对董事黄国盛、监事黄国民间接持有大生行股权，而大生行及其全资子公司大业投资与发行人合资设立子公司的情况，大生行和大业投资分别出具承诺：合资子公司经营期满十年后根据发行人的要求，大生行和大业投资无条件将所持合资子公司股权按市场公允价值转让给发行人；在上述股权转让	2011年03月08日		严格履行中，详情请见公司披露公告《关于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巨潮资讯网公司公告编号：2012-010 和 2012-055）

			让之前，大生行和大业投资承诺在董事会和股东会行使表决权时，与发行人保持一致。			
	唐人神（香港）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原：香港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香港大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针对董事黄国盛、监事黄国民间接持有大生行股权，而大生行及其全资子公司大业投资与发行人合资设立子公司的情况，大生行和大业投资分别出具承诺：合资子公司经营期满后十年后根据发行人的要求，大生行和大业投资无条件将所持合资子公司股权按市场公允价值转让给发行人；在上述股权转让之前，大生行和大业投资承诺在董事会和股东会行使表决权时，与发行人保持一致。	2011年03月08日		严格履行中，详情请见公司披露公告《关于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巨潮资讯网公司公告编号：2012-010 和 2012-055）
	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	其他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湖南唐	2011年03月		严格履行中

	份有限公司		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如因职工股清退行为导致任何权属纠纷或潜在风险自愿共同承担连带的民事赔偿责任，是为解决该等问题的善意表示。即使未取得联系的 55 名持股员工均对清退事项有争议且均被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确认，唐人神控股及大生行也有能力承担连带的民事赔偿责任，且承担该等责任后不影响其作为唐人神股东的资格和其持有唐人神股份的稳定。	08 日		
	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如因职工股清退行为导致任何权属纠纷或潜在风险自愿共同承担连带	2011 年 03 月 08 日		严格履行中

			的民事赔偿责任，是为解决该等问题的善意表示。即使未取得联系的 55 名持股员工均对清退事项有争议且均被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确认，唐人神控股及大生行也有能力承担连带的民事赔偿责任，且承担该等责任后不影响其作为唐人神股东的资格和其持有唐人神股份的稳定性。			
	陶一山	其他承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陶一山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如因职工股清退行为导致任何权属纠纷或潜在风险自愿共同承担连带的民事赔偿责任，是为解决该等问题的善意表示。即使未取得联系的 55 名持股员工均对清退事项有争议且均被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	2011 年 03 月 08 日		严格履行中

			确认，唐人神控股及大生行也有能力承担连带的民事赔偿责任，且承担该等责任后不影响其作为唐人神股东的资格和其持有唐人神股份的稳定。			
	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承诺函》，承诺：上海兽药和上海肉品这两家子公司的划拨土地由于土地用途与城市规划不符，确认上述两块土地无法转为出让用地。若出现政府收回或征用的情况，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就近搬迁，同时将按照当地政府的补偿标准取得相应的经济补偿，发行人在此过程中产生的相应损失，控股股东唐人神控股将予以补偿。	2011年03月08日		严格履行中

	非公开发行 股票认购方： 湖南唐人神 控股投资股 份有限公司、 大生行饲料 有限公司、湖 南湘投高科 技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深 圳德威德佳 投资有限公 司、广东温氏 投资有限公 司、平安大华 基金—平安 银行—唐人 神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李 家权、刘以 林、陈枝	股份限售承 诺	承诺所认购 的股份自发 行结束之日 起 36 个月 内不得转让。	2014 年 11 月 14 日	自 2015 年 11 月 23 日起三 年	严格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唐人神集团 股份有限公 司	其他承诺	公司在《股票 期权激励计 划》中披露， 公司在股票 期权激励计 划实施过程 中，不为激励 对象依股票 期权激励计 划获取公司 股票提供贷 款以及其他 任何形式的 财务资助，也 不为其获得 任何形式的 财务资助提 供任何形式的 担保或承 诺。	2012 年 02 月 22 日		严格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70.00%	至	100.00%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1,329.74	至	13,329.1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664.5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7 年 1-6 月业绩预计增长 70%-100%，主要原因：一是公司饲料产品预计销量同比大幅增长，高档前期猪料销售结构优化，吨四项费用同比大幅下降，使得盈利能力增加；二是公司肉类板块销售收入预计同比有较大增长，四项费用率同比大幅下降，预计利润同比大幅增长；三是随着公司生猪出栏量同比大幅增加，同时并购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并表带来利润增加，整个养猪板块盈利明显增强。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期货	446,900.00	-914,400.00	-914,400.00	78,887,640.00	38,779,500.00	-288,081.34	5,195,105.00	自有流动资金
合计	446,900.00	-914,400.00	-914,400.00	78,887,640.00	38,779,500.00	-288,081.34	5,195,105.00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2 月 1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 年 02 月 2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5,868,048.85	520,585,215.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195,105.00	446,9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	300,000.00
应收账款	205,801,494.78	140,488,896.45
预付款项	124,400,958.17	108,785,152.92
应收保费	123,500.00	333,943.20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5,833,333.38	5,133,333.3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3,229,312.22	195,447,428.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58,814,632.92	891,512,106.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1,456,143.84	196,121,497.68
流动资产合计	2,160,762,529.16	2,059,154,475.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830,588.60	28,830,588.60
持有至到期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0,926,210.07	72,455,690.7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02,003,653.47	1,485,648,231.96
在建工程	150,443,204.76	110,627,307.37
工程物资	11,520.0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109,917,900.13	63,601,549.50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47,881,087.86	287,475,521.63
开发支出		
商誉	669,137,986.63	511,957,227.08
长期待摊费用	36,761,061.77	34,489,971.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734,719.55	22,718,495.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280,042.33	6,247,155.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99,927,975.17	2,674,051,738.81
资产总计	5,460,690,504.33	4,733,206,213.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36,512,585.98	50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4,394,395.55	579,449,617.58
预收款项	270,775,508.23	155,477,371.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7,559,466.37	54,535,293.55
应交税费	73,180,756.10	70,954,674.24

应付利息	65,033.40	259,108.78
应付股利	9,840,000.00	9,840,000.00
其他应付款	190,311,149.38	251,875,300.3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4,191,705.87	2,759,387.46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666,600.00	26,666,6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252,642.86	1,674,229.40
流动负债合计	1,814,749,843.74	1,656,491,583.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833,400.00	53,333,4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9,419,816.09	4,832,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00,000.00	100,000.00
预计负债	20,553.53	57,500.90
递延收益	43,273,163.08	24,311,589.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06,952.37	5,372,703.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253,885.07	88,007,193.03
负债合计	1,954,003,728.81	1,744,498,776.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34,589,907.00	493,195,4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29,103,434.83	1,254,897,856.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80,808.31	980,808.3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9,750,428.68	199,750,428.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33,370,328.74	578,027,911.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97,794,907.56	2,526,852,490.49
少数股东权益	508,891,867.96	461,854,947.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06,686,775.52	2,988,707,437.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60,690,504.33	4,733,206,213.86

法定代表人：陶一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拥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瞿国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7,578,911.26	130,475,910.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178,572.69	7,014,991.87
预付款项	22,536,875.34	9,922,807.8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32,953,377.52	1,037,898,784.23
存货	61,634,786.97	72,968,904.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70,068.68	1,473,662.00
流动资产合计	1,350,352,592.46	1,259,755,061.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455,588.60	11,455,588.6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88,262,886.65	2,181,192,367.3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8,539,880.59	160,318,492.63
在建工程	9,543,866.33	8,417,113.6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230,133.68	248,008.95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4,492,690.94	24,859,393.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78,994.96	1,814,192.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66,488.29	3,489,891.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280,042.33	3,518,308.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09,050,572.37	2,395,313,357.43
资产总计	4,259,403,164.83	3,655,068,418.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9,612,585.98	36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5,076,998.08	96,513,094.44
预收款项	31,420,396.99	16,272,060.44
应付职工薪酬	12,305,007.24	11,818,289.81
应交税费	19,206,339.73	16,482,240.44
应付利息	65,033.40	61,262.3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79,876,677.55	581,167,754.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666,600.00	26,666,6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84,229,638.97	1,108,981,301.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3,333,400.00	53,333,4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548,250.00	6,714,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881,650.00	60,047,400.00
负债合计	1,344,111,288.97	1,169,028,701.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34,589,907.00	493,195,4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26,112,631.60	1,251,907,053.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9,750,428.68	199,750,428.68
未分配利润	554,838,908.58	541,186,749.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15,291,875.86	2,486,039,716.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59,403,164.83	3,655,068,418.5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61,012,746.75	1,971,507,601.93
其中：营业收入	3,059,192,109.95	1,969,405,260.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1,820,636.80	2,102,341.7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88,118,257.88	1,926,049,286.05

其中：营业成本	2,779,513,410.77	1,771,049,087.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432,318.41	-14,138.00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054,408.71	1,024,855.26
销售费用	94,253,231.64	75,101,350.73
管理费用	96,423,532.80	72,291,354.20
财务费用	5,910,595.36	4,302,592.82
资产减值损失	4,530,760.19	2,294,183.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4,400.00	6,99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5,062.04	-2,777,167.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29,480.71	-2,760,999.0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505,026.83	42,688,138.46
加：营业外收入	2,335,930.06	4,359,867.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19,589.26	2,385,445.06
减：营业外支出	1,206,099.02	1,285,467.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32,855.16	1,193,914.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634,857.87	45,762,537.84
减：所得税费用	7,223,557.30	6,196,779.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411,300.57	39,565,758.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342,417.07	23,806,696.24
少数股东损益	10,068,883.50	15,759,062.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8,869.7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8,869.7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8,869.7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8,869.75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5,411,300.57	39,664,628.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342,417.07	23,905,565.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68,883.50	15,759,062.0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92	0.048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92	0.048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陶一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拥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瞿国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16,095,701.03	240,685,801.54
减：营业成本	262,851,278.67	201,661,668.50
税金及附加	868,657.06	1,478.64

销售费用	3,958,796.07	2,176,808.47
管理费用	25,955,105.69	20,643,559.71
财务费用	4,987,045.64	4,695,774.91
资产减值损失		591,335.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9,480.71	-2,760,999.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29,480.71	-2,760,999.0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45,337.19	8,154,176.81
加：营业外收入	416,275.00	715,549.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806.92	32,128.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58,805.27	8,837,597.53
减：所得税费用	2,706,646.16	1,764,589.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52,159.11	7,073,008.2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652,159.11	7,073,008.2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08,800,522.62	2,048,243,999.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4,000.00	180,969.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36,682.53	5,732,031.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7,421,205.15	2,054,157,000.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41,920,812.45	1,768,836,478.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6,224,461.68	105,106,937.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22,480.84	19,736,846.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13,900.65	41,170,531.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5,281,655.62	1,934,850,794.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60,450.47	119,306,205.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92,500.00	476,4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47,401.20	369,780.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9,901.20	846,180.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63,080.19	31,954,974.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14,2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578.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63,080.19	46,690,552.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23,178.99	-45,844,371.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2,162,585.98	11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162,585.98	11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650,000.00	39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77,781.80	7,168,274.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78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845,567.80	406,168,274.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17,018.18	-294,168,274.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233,388.72	-220,706,440.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9,817,062.61	767,761,289.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3,050,451.33	547,054,848.9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4,658,712.06	264,522,796.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896,054.98	363,748,535.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1,554,767.04	628,271,331.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3,844,525.66	228,670,141.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656,324.98	18,495,949.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74,583.02	980,522.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643,528.58	288,871,067.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918,962.24	537,017,680.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635,804.80	91,253,650.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000.00	1,85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50,000.00	1,85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50,134.69	134,753.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950,134.69	134,753.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00,134.69	-132,898.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8,262,585.98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262,585.98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650,000.00	33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27,487.88	5,054,158.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78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95,273.88	341,054,158.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67,312.10	-311,054,158.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102,982.21	-219,933,406.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451,489.50	442,045,393.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554,471.71	222,111,986.49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